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永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为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天津博迈科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本议案经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在一年内（自 2017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1 月 25 日